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0

##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1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溪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经协商，2023年度审计费用为7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5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15万元。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

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本制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 14:30 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和《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3）。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 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9 日